-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 ☑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檢查實施準則

規章編號: TSFHC/HR/Y-H004

權責單位: 人力資源處

版序記錄: 民國 92年11月04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1】

民國 93年12月24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2】

民國 94年03月01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3】

民國 98年04月01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4】

民國 101 年 03 月 29 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5】

民國 103年01月24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6】

民國 106 年 10 月 16 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7】

民國 107年06月26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8】

民國 109 年 12 月 07 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09】

八百 100 十 12 万 0 7 日 亚亚巴尼亚王 10 人

民國 111 年 12 月 15 日 金控總經理核定【版序:10】

規章編號:TSFHC/HR/Y-H004 頁 數:第1頁,共2頁

第一條 本準則適用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其轄下台灣境內聘僱之各子公司(以下統稱本公司)所有員工(含計時人員、工讀生),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

第二條 實施方式與對象:

分類	A 組	B 組	C組	D組	E 組
年資限制 (註1)	前一年度 12/31 在職者			須滿一年	
補助週期	每年一次				每二年一次
補助金額 上限	NT50, 000	NT30, 000	NT12, 000	NT5, 000	NT2,000 (註3)
台新金控	幕僚長 或 16 職等 (含)以上	處級主管	14 職等 (含)以上	13 職等	
台新銀行	總處執行長 或 16 職等 (含)以上	處級主管	部主管 或 14 職等 (含)以上	分行經理 /組主管 或 13 職等	
台新證券	總經理 或 16 職等 (含)以上	處級主管	部主管 或 14 職等 (含)以上	分公司經理 /組主管 或 13 職等	
台新投信		總經理	處主管 或 14 職等 (含)以上	分公司主管 /部主管 或 13 職等	
台新資產		總經理	部主管 或 14 職等 (含)以上	13 職等	一般人員
台新建經		總經理	14 職等 (含)以上	13 職等	C
台新 大安租賃		總經理	14 職等 (含)以上	組主管 或13 職等	9
台新投顧			14 職等 (含)以上	組主管或 13 職等	1
台新 證創投			14 職等 (含)以上	13 職等	D ,
台新創投			14 職等 (含)以上	13 職等	
台新資本			14 職等 (含)以上	13 職等	

備註:

- 1. 職務、年資與年齡之認定,以前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準。
- 2. 主管座車司機人員、特勤駐警人員適用 D 組補助標準。
- 3. 一般人員(E組)年資 5年(含)以上,且年齡達 40歲(含)以上者,補助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5,000元,每二年補助一次。
- 4. 每補助週期完全未使用補助金額者,可遞延至次一補助週期合併使用,惟 僅限遞延一次。
- 5. 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

規章編號:TSFHC/HR/Y-H004 頁 數:第2頁,共2頁

第三條 健康檢查實施時間及方式,依每年度人力資源處公告辦理。

員工應依法定頻率定期參與一般健康檢查,並於前項公告期限內配合個人休假 安排健康檢查:

- 一、 年滿六十五歲者, 每年檢查一次。
- 二、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每三年檢查一次。
- 三、未滿四十歲者,每五年檢查一次。

員工接受健康檢查之內容應涵蓋法定項目,並就法定項目檢查結果提供予本公司,以利本公司辦理員工健康關懷及相關健康促進活動。

第四條 健康檢查費用核銷方式:

- 一、員工依第二條規定補助週期接受健康檢查之費用,應於限額內檢據核銷, 並由員工所屬單位負擔;超額部分,由員工自行負擔。
- 二、健康檢查費用應於每年年度結束前核銷完畢。

第五條 本準則由金控總經理核准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版序:10 實施日期:111 年 12 月 15 日